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63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集團財務摘要

- 收入*增長23%至582.7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474.08億港元)。
- 核心經營溢利*增長23%至27.2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22.07億港元)。
- 核心純利*增長12%至13.57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2.14億港元)。
- 股東應佔溢利為15.42億港元，增長95%(二零二三年：7.91億港元)。
- 綜合物流業務錄得分部溢利*12.51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2.89億港元)，下跌3%。
- 國際貨運業務錄得分部溢利*19.50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4.00億港元)，增長39%。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 僅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	58,274,404	47,407,559
直接經營費用	4	(52,627,332)	(42,506,403)
毛利		5,647,072	4,901,15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111,589	86,060
行政費用	4	(2,930,991)	(2,709,690)
未計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2,827,670	2,277,52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3,535)	10,499
經營溢利		2,814,135	2,288,025
融資費用	5	(625,153)	(576,720)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83,293	195,371
除稅前溢利		2,272,275	1,906,676
稅項	6	(658,682)	(464,11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		1,613,593	1,442,557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虧損)	14	141,930	(836,672)
年度溢利		1,755,523	605,885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541,524	791,16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20,290	1,209,81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21,234	(418,653)
非控制性權益		188,259	(198,15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67,563	219,86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79,304)	(418,019)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25,740	12,87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5,740	12,87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1,755,523	605,88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8		
— 基本		0.73港元	0.67港元
— 攤薄		0.73港元	0.67港元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 基本		0.12港元	(0.23)港元
— 攤薄		0.12港元	(0.23)港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1,755,523	605,885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界定受益退休計劃		
— 精算收益	922	10,141
— 遞延所得稅	133	(2,028)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	(156,568)	(10,292)
待從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後確認之 公允價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29,752	258,495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479,728)	(115,032)
年內之其他綜合(虧損)/收益(已扣除稅項)	(605,489)	141,284
年內之綜合收益總額	1,150,034	747,169
應佔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35,966	1,320,99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359,760	(379,945)
非控制性權益	128,568	(206,746)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25,740	12,870
	1,150,034	747,169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5,681,264	5,785,503
投資物業		2,518,568	2,538,606
物業、機器及設備		7,022,659	6,986,802
使用權資產		2,850,160	2,543,977
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		1,592,330	1,681,808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99,899	461,270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5,714	5,8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3,055	314,556
遞延稅項		223,588	381,120
		20,417,237	20,699,473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96	389
存貨		322,723	410,790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9	14,584,890	11,920,703
可收回稅項		314,586	429,37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57,578	45,68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744	10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780	9,431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		20,500	12,843
現金及銀行結存		6,577,951	6,521,438
		22,285,248	19,350,757
分類為持作分配之資產		–	2,070,685
		22,285,248	21,421,442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80,498	927,103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10	10,821,919	8,409,54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329	16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40,547	157,537
稅項		562,134	363,631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23,228	–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分	11	2,916,725	3,262,675
銀行透支	11	168,316	62,535
		15,519,696	13,183,182
分類為持作分配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	1,471,618
		15,519,696	14,654,800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202,405	270,841
長期銀行貸款	11	5,904,173	5,235,456
租賃負債		1,397,015	1,100,566
遞延稅項		508,776	731,734
退休福利債務		31,458	20,2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59,831	–
		8,103,658	7,358,856
資產減負債		19,079,131	20,107,259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903,715	903,715
股份溢價		4,074,218	4,074,21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43,955)	(27,639)
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11,047,675	11,861,985
		15,981,653	16,812,279
永續可換股證券		774,101	774,101
非控制性權益		2,323,377	2,520,879
總權益		19,079,131	20,107,259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及貨運代理服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為配合其專注於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兩大核心業務的策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實物分派其所持有的所有KEX Expres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KEX Express Thailand」)股份的方式完成分派特別中期股息並終止若干亞洲快遞業務(連同KEX Express Thailand統稱「快遞業務」)。該等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相關財務資料須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獨立列作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已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項下獨立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項目。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4。

本業績公告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已經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業績公告發表任何鑒證結論。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營公司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I) 採納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以下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已經公布：

香港會計準則1之修訂，「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1之修訂，「具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之修訂，「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5(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按借款人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7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之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上述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採納上述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II) 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本集團尚未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21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修訂，「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8，「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9，「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³

香港詮釋5(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載有按要求還款之定期貸款按借款人之分類」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香港會計準則28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當以上新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生效時，本集團將會予以採納。以上準則及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按經營分部及地域之分析，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新分類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對銷後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物流		國際貨運代理		對銷		合併				合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收入	14,448,877	15,006,751	43,825,527	32,400,808	-	-	58,274,404	47,407,559	548,169	3,298,670	58,822,573	50,706,229
內部分部收入	1,329,943	750,872	6,532,003	5,527,704	(7,861,946)	(6,278,576)	-	-	-	-	-	-
	15,778,820	15,757,623	50,357,530	37,928,512	(7,861,946)	(6,278,576)	58,274,404	47,407,559	548,169	3,298,670	58,822,573	50,706,229
按地域劃分之收入												
香港	6,498,008	5,999,487	1,757,227	1,734,329	(1,013,475)	(797,581)	7,241,760	6,936,235	-	-	7,241,760	6,936,235
中國內地	6,063,954	6,791,784	16,012,327	12,256,919	(3,566,764)	(2,786,337)	18,509,517	16,262,366	-	-	18,509,517	16,262,366
亞洲	3,039,975	2,811,947	7,303,541	5,884,240	(1,873,315)	(1,348,293)	8,470,201	7,347,894	548,169	3,183,939	9,018,370	10,531,833
美洲	-	-	15,812,695	10,395,704	(682,873)	(661,852)	15,129,822	9,733,852	-	-	15,129,822	9,733,852
歐洲、中東及非洲	-	-	8,667,224	6,868,690	(672,108)	(639,884)	7,995,116	6,228,806	-	99,348	7,995,116	6,328,154
大洋洲	176,883	154,405	804,516	788,630	(53,411)	(44,629)	927,988	898,406	-	15,383	927,988	913,789
	15,778,820	15,757,623	50,357,530	37,928,512	(7,861,946)	(6,278,576)	58,274,404	47,407,559	548,169	3,298,670	58,822,573	50,706,229
按地域劃分之分部溢利/(虧損)												
香港	520,216	591,271	63,929	50,480	-	-	584,145	641,751	-	-	584,145	641,751
中國內地	351,799	395,186	668,170	501,249	-	-	1,019,969	896,435	-	-	1,019,969	896,435
亞洲	357,881	285,837	321,502	222,591	-	-	679,383	508,428	(193,689)	(998,170)	485,694	(489,742)
美洲	-	-	611,530	386,636	-	-	611,530	386,636	-	-	611,530	386,636
歐洲、中東及非洲	-	-	227,783	176,961	-	-	227,783	176,961	-	(434)	227,783	176,527
大洋洲	20,786	16,298	57,727	62,455	-	-	78,513	78,753	-	(1,108)	78,513	77,645
	1,250,682	1,288,592	1,950,641	1,400,372	-	-	3,201,323	2,688,964	(193,689)	(999,712)	3,007,634	1,689,252
減：未分配行政費用							(476,548)	(481,467)	(5)	(9)	(476,553)	(481,476)
核心經營溢利							2,724,775	2,207,497	(193,694)	(999,721)	2,531,081	1,207,776
利息收入							102,895	70,029	129	1,510	103,024	71,539
融資費用							(625,153)	(576,720)	(6,171)	(19,134)	(631,324)	(595,854)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83,293	195,371	-	(254)	83,293	195,117
除稅前溢利*							2,285,810	1,896,177	(199,736)	(1,017,599)	2,086,074	878,578
稅項*							(662,162)	(461,735)	(2,647)	162,697	(664,809)	(299,038)
年度溢利*							1,623,648	1,434,442	(202,383)	(854,902)	1,421,265	579,540
非控制性權益*							(266,897)	(220,368)	97,668	418,019	(169,229)	197,651
核心純利							1,356,751	1,214,074	(104,715)	(436,883)	1,252,036	777,19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3,535)	10,499	-	-	(13,535)	10,49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之遞延稅項							3,480	(2,384)	-	-	3,480	(2,384)
減：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投資物業 公允價值之變動及其相關 遞延稅項							(666)	499	-	-	(666)	499
分派(已扣除稅項)/終止快遞業務之 收益淨額							-	-	325,949	18,230	325,949	18,230
本公司股東及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應佔溢利							1,346,030	1,222,688	221,234	(418,653)	1,567,264	804,035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25,740)	(12,870)	-	-	(25,740)	(12,87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20,290	1,209,818	221,234	(418,653)	1,541,524	791,165
折舊及攤銷	1,266,618	1,279,359	496,683	438,106	-	-	1,763,301	1,717,465	86,678	461,823	1,849,979	2,179,288

* 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分派(已扣除稅項)/終止快遞業務之收益淨額。

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議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兩大主要業務(即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代理)在各地域之表現。

誠如附註1所載，快遞業務之業績於現有經營範圍的分部分析中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4。

綜合物流分部之收入來自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貨品。

國際貨運代理分部之收入主要來自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為比較而呈列的往年相關分部資料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所採納中國內地業務的重新分類。

來自各地域之分部收入及溢利乃根據經營所在地理位置劃分。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溢利評估按地域劃分之各經營分部之表現。

執行董事亦會根據核心經營溢利(即不計利息收入、融資費用、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之除稅前溢利)及核心純利(即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及分派(已扣除稅項)／終止快遞業務之收益淨額之除稅後影響前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評估本集團之表現。

在下表中，本集團源自客戶合同之收入按達成履約責任之時間點分開呈列。下表亦載列就經營分部附註所披露的本集團收入與分部資料所作的對賬。

按經營分部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某時間點	隨時間	租金收入	總計	於某時間點	隨時間	租金收入	總計
	確認之收入	確認之收入			確認之收入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源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綜合物流	1,517,366	12,822,783	108,728	14,448,877	1,265,745	13,607,909	133,097	15,006,751
國際貨運代理	-	43,825,527	-	43,825,527	-	32,400,808	-	32,400,80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548,169	-	548,169	-	3,298,670	-	3,298,670
	1,517,366	57,196,479	108,728	58,822,573	1,265,745	49,307,387	133,097	50,706,229

按地域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某時間點	隨時間	租金收入	總計	於某時間點	隨時間	租金收入	總計
	確認之收入	確認之收入			確認之收入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源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香港	1,312,810	5,928,950	-	7,241,760	1,029,638	5,906,597	-	6,936,235
—中國內地	179,813	18,245,283	84,421	18,509,517	215,969	15,960,572	85,825	16,262,366
—亞洲	24,743	8,421,151	24,307	8,470,201	20,138	7,280,484	47,272	7,347,894
—美洲	-	15,129,822	-	15,129,822	-	9,733,852	-	9,733,852
—歐洲、中東及非洲	-	7,995,116	-	7,995,116	-	6,228,806	-	6,228,806
—大洋洲	-	927,988	-	927,988	-	898,406	-	898,406
已終止經營業務	-	548,169	-	548,169	-	3,298,670	-	3,298,670
	1,517,366	57,196,479	108,728	58,822,573	1,265,745	49,307,387	133,097	50,706,229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分析如下：

	分部非流動資產 [#]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1,790,217	1,499,881
中國內地	7,356,116	7,589,767
亞洲	6,475,224	6,548,548
美洲	2,788,722	2,866,405
歐洲、中東及非洲	1,293,973	1,186,944
大洋洲	183,784	159,707
	19,888,036	19,851,252

[#] 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及遞延稅項。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68,816	69,652
來自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225	377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收入	8,114	-
其他利息收入	25,74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741)	2,36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11,211)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1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122	(31)
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	22,634	8,605
償付應付代價之收益淨額	-	5,093
	111,589	86,060

4.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直接經營費用及行政費用所包括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41,943	41,425
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13,498	7,425
已售商品之成本	1,251,170	1,019,523
貨運及運輸成本	45,859,735	36,340,62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57,853	559,1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48,258	989,491
無形資產攤銷	157,190	168,848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40,509	100,569
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3,351)	(26,728)
土地及樓宇之租金費用	466,877	463,947
員工福利支出(附註)	5,272,862	4,966,083

附註：

政府補助1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33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並在員工福利支出中扣除。

5. 融資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費用	530,270	493,748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94,883	82,972
	625,153	576,720

6. 稅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85,112	92,277
— 往年超額撥備	(9,385)	(4,343)
— 遞延	(39,479)	(2,517)
	36,248	85,417
中國內地稅項		
— 本期	221,006	181,417
—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212	(9,624)
— 遞延	(34,348)	70,228
	188,870	242,021
海外稅項		
— 本期	400,811	251,737
— 往年撥備不足	7,462	2,377
— 遞延	25,291	(117,433)
	433,564	136,681
	658,682	464,119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 (二零二三年：25%)之稅率作出撥備。

經合組織支柱二模型規則

本集團屬於經合組織支柱二模型規則所述範圍。香港已就實施支柱二模型規則頒布草擬法例，預期新制度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生效。就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若干司法權區而言，支柱二法規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根據二零二三年七月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12之修訂所規定，本集團對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應用例外情況。根據支柱二法規，本集團有責任為其於各司法權區之全球反稅基侵蝕(「GloBE」)實際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本集團的評估顯示，支柱二法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的量化影響。

已分配／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項

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一間合營企業之預扣稅項乃於宣派／匯出時就分配溢利及就年內未分配盈利按中國內地及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徵收。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稅項為13,85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1,309,000港元)，並已計入合併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7.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董事向合資格股東宣派特別中期股息，方式為以實物分派本公司間接持有的907,200,000股KEX Express Thailand股份(佔全部已發行KEX Express Thailand股份的約52.1%)，須待分派產生之收購要約責任獲得泰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泰國證交會」)之豁免後方可作實。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本公司就分派產生之收購要約責任獲得泰國證交會之豁免，分派條件已獲達成且分派成為無條件。以實物分派之應付股息於完成日期前為約983,215,000港元，使用KEX Express Thailand股份價格作為公允價值計量。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分派已完成，持作分派之資產及負債(所佔相應KEX Express Thailand資產淨值(不包括非控制性權益)約為330,897,000港元)及以實物分派之應付股息終止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分派淨資產賬面值與應付股息賬面值之差額，扣除交易成本後於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每股15港仙合共271,114,000港元之末期股息。本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二三年：9港仙)	180,743	162,669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二三年：13港仙)	271,114	234,966
	451,857	397,635

8.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1,804,139,744	1,806,455,07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20,290	1,209,81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21,234	(418,653)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73	0.6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12	(0.23)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除以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反映所有潛在股份攤薄效應。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1,804,139,744	1,806,455,075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調整	2,238,966	3,091,004
永續可換股證券調整	41,489,362	25,802,97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股數	1,847,868,072	1,835,349,05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20,290	1,209,818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調整	25,740	12,87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346,030	1,222,68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21,234	(418,653)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73	0.6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0.12	(0.23)

9.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本集團視乎市場及業務要求而就不同業務營運設有各項信貸政策。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6,489,494	5,242,078
一個月至三個月	2,983,034	2,455,724
超過三個月	986,133	870,399
應收賬項總額淨額	10,458,661	8,568,201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26,229	3,352,502
	14,584,890	11,920,703

10.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3,177,254	2,864,692
一個月至三個月	1,197,673	810,182
超過三個月	902,023	635,698
應付賬項總額	5,276,950	4,310,572
已收訂金、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5,544,969	4,098,969
	10,821,919	8,409,541

11.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非本期		
— 無抵押	5,895,342	5,230,744
— 有抵押	8,831	4,712
	5,904,173	5,235,456
本期		
— 無抵押	2,788,102	3,195,994
— 有抵押	128,623	66,681
	2,916,725	3,262,675
銀行貸款總額	8,820,898	8,498,131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		
本期		
— 無抵押	167,627	62,535
— 有抵押	689	—
銀行透支總額	168,316	62,535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總額	8,989,214	8,560,6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085,041	3,325,210
一至兩年	1,908,038	1,971,477
三至五年	3,904,279	3,181,425
須於五年內償還	8,897,358	8,478,112
五年之後	91,856	82,554
	8,989,214	8,560,666

12.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收購附屬公司(未於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63,982	384,661

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8,820,8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575,580,000港元，包括分類為持作分配之資產相關之銀行貸款)，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137,4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1,393,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總額為168,31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2,535,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68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就本集團可動用之有抵押銀行信貸乃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賬面淨值總額為779,93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71,326,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倉庫及物流中心以及港口設施之法定抵押；
- (ii) 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及
- (iii) 受限制及有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

14.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業績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548,169	3,298,670
直接經營費用	(677,807)	(3,932,20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953	7,514
行政費用	(64,880)	(372,188)
融資費用	(6,171)	(19,13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254)
除稅前虧損	(199,736)	(1,017,599)
稅項	(2,647)	162,697
除稅後虧損	(202,383)	(854,902)
分派(已扣除稅項)/終止快遞業務之收益淨額	344,313	18,230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溢利/(虧損)	141,930	(836,672)
換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匯兌差異	266,618	34,946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綜合收益	(529)	4,372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順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有關買賣可換股證券的購買合同(「回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回購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完成。

業績概覽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之收入*增長23%至582.7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474.08億港元)。核心經營溢利*上升23%至27.2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22.07億港元)。核心純利*按年上升12%至13.57億港元(二零二三年：12.14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15.42億港元(二零二三年：7.91億港元)，按年增長95%。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分部溢利*			
綜合物流	1,251	1,289	-3%
國際貨運	1,950	1,400	+39%
	3,201	2,689	
未分配行政費用及其他	(476)	(482)	
核心經營溢利*	2,725	2,207	+23%
核心純利*	1,357	1,214	+1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已扣除遞延稅項)	(10)	9	
股東及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業績)	1,347	1,223	+10%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26)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業績	221	(419)	
股東應佔溢利	1,542	791	+95%

* 僅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市場概覽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緩慢復甦，通脹持續緩和，商品貿易有所回升。然而，宏觀市況仍面臨各種挑戰，包括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加劇、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去全球化等，均擾亂全球貿易及加速供應鏈重塑。紅海局勢亦為全球物流市場帶來巨大挑戰，導致航運公司改變航道並在二零二四年第二季推高運費。

KLN靈活應對市場變化，善用本集團網絡資源，為客戶提供具彈性及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本集團充分展現韌性的成果體現在其二零二四年的業績上，KLN全年收入按年增長23%，核心經營溢利錄得23%增長，表現勝於國際同儕。雖然部分聯營公司表現欠佳，但本集團的核心純利仍錄得按年12%的健康增長。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集團以向股東宣派特別股息的方式完成分派其於KEX Express Thailand的全部907,200,000股股份，而KEX Express Thailand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該分派」）。該分派與KLN集團為配合其專注於核心業務，即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之策略而採取的其他策略性行動，兩者的財務影響已在財務報表中另行披露。

綜合物流

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等主要市場經濟受到外部環境改變和內部消費轉型影響，導致本集團綜合物流業務的分部溢利下降3%。縱使面對香港及中國內地嚴峻的經營環境，KLN透過抓緊其他亞洲市場的增長，及推出了一系列優化成本措施減低營運成本，包括精簡程序和人力資源運用，成功收窄分部溢利的跌幅。

香港綜合物流業務分部溢利下跌12%，歸因於內部經濟低迷，市民和訪港旅客消費模式改變，個人消費開支持續下跌，不論餐飲、零售及服務業都出現收縮現象。加上部分客戶為了降低成本，把全部或部分供應鏈遷往中國內地如深圳前海，或東南亞及南亞國家，亦影響香港業務表現。

中國內地內需疲弱，市民消費模式轉變，大幅減少消費開支，加上行業競爭加劇，導致盈利收縮，綜合物流業務分部溢利錄得11%跌幅。此外，跨國企業加強推行「中國加一」策略，將業務分散到其他國家，或將投資引導到其他發展中經濟體，亦影響中國內地業務表現。

亞洲其他地區的綜合物流業務受惠於印度、新加坡及越南的增長，以及泰國Kerry Siam Seaport的穩定業績所帶動，錄得25%升幅。KLN憑藉在東南亞的廣泛網絡和多元化業務組合，於二零二四年成功把握了中國企業出海政策的機遇。此外，隨著全球供應鏈因地緣政治影響而重塑，不同行業也逐步將全部或部分供應鏈從中國內地轉移至東南亞或南亞，令本集團得以捕捉新商機。

國際貨運

二零二四年，受惠於中國內地、美國、香港及亞洲其他地區等主要市場增長，本集團國際貨運業務錄得39%升幅。

紅海局勢於二零二四年除了帶來挑戰，亦令海運運費自去年五月開始急升，海運市場更在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出現供不應求情況，KLN充分把握機遇，為客戶提供市場少有的承包艙位。雖然二零二四年無船承運市場整體貨量上升，但本集團未有盲目爭取市場份額，而是更專注服務主要客戶並成功改善分部溢利，繼續維持全球第一大亞洲至美國貿易航線無船承運商之地位。

於中國內地，國際貨運分部的空運業務受惠於跨境電商造好，在傳統淡季仍錄得穩定貨量增長。海運運費於二零二四年五月開始急升並維持高水平，涵蓋所有出口國家，包括東南亞、歐洲和美國貿易航線。

於二零二四年，KLN的工業項目物流分部透過增聘工程專業人才、引入新產品和服務，以及進一步拓展亞太區市場業務，加強其服務能力。該分部發揮資源增加的優勢，擔任工程總承包商，通過在能源、電力、可再生能源和建築行業的上下游項目中，提供涵蓋項目管理、工程以至採購及安裝的端對端解決方案，捕捉新商機，並為本集團貢獻近17億港元收入，相信於未來數年將成為另一個增長亮點。

本集團與順豐控股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投入營運的合資公司，於中國中部鄂州機場國際貨運站提供地勤服務，並在二零二四年首年錄得超過2億港元收入貢獻，表現遠勝預期。

可持續發展

KLN集團將可持續原則融入日常運作之中，矢志為持份者創造最大價值，並為客戶及業務夥伴建設更環保、更安全的物流生態圈。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透過採用可再生能源、電動長途貨車，以及探索永續燃料，進一步推進集團減碳。為推動落實綠色措施及支持平等就業，本集團取得一筆五年期的10億港元可持續發展掛鈎貸款，用於促進可持續發展。同時，本集團繼續透過WE KARE關顧平台培育員工，該平台致力保障員工福祉，通過量身訂制的培訓計劃及一系列可持續發展課題提升員工技能。本集團秉持多元共融的企業文化，鼓勵員工對社會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為遵守香港交易所根據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準則第S2號頒佈的新氣候規定，本集團已開展準備工作加強其披露。有關工作包括進行雙重重要性評估，以了解可持續事項的財務影響，讓KLN在提高其業務的靈活性及制定行動計劃時能作知情的決策。

前景展望

踏入二零二五年，國際貿易政策環境波動，保護主義持續升溫，為市場增添更多變數。KLN預計供應鏈非正常化在二零二五年持續。大型航運公司成立新聯盟可能導致出現短暫亂局或不明朗，使運費不穩情況持續存在。中東地區局勢仍然緊張，即使紅海危機得以解決，重返紅海航道的進程可能相當緩慢。以上種種加上新關稅的不確定性，既帶來挑戰，也帶來機遇。

展望未來，儘管於香港和中國內地兩個主要市場面對不少困難和挑戰，本集團的綜合物流分部將繼續深化現有客戶的價值鏈以帶動收入增長，並同時加速融合兩地業務營運，以回應現有客戶和市場對中港混合物流解決方案日益增加的需求。本集團亦會緊貼市場形勢，積極開拓其他行業商機，例如基建和環保板塊，尋找新增長動力。

政策環境波動將促使更多企業把投資重心轉向東南亞或南亞地區。這些地區的發展潛力有望成為全球經濟的重要驅動力，以及KLN綜合物流業務的增長亮點。本集團將繼續充分發揮其於泰國、越南及印尼等快速增長國家的盈利能力，並積極發展新開拓的市場，包括斯里蘭卡、杜拜和墨西哥等地以抓緊增長動力。KLN於二零二四年在東南亞的強勁表現，亦充分印證本集團具備把握該地區發展潛力的能力。

本集團在國際貨運業務方面，將緊隨環球貨運市場新形勢，發揮KLN獨特航線產品優勢，善用自身於亞洲的強大市場覆蓋、多元服務組合及環球網絡資源，快速應對不斷變化的貿易環境，捉緊供應鏈重塑帶來的新機遇，為客戶提供靈活且具成本效益的多式聯運服務，為本集團創利。隨著利率緩和及環球經濟回穩，基建投資有望回升，亦將為本集團的工業項目物流業務造就更大發展空間。

二零二五年初，美國對中國進口貨品加徵20%關稅，並宣佈取消小額商品免稅政策。相信倚賴美國市場的中國跨境電商賣家會加速調整供應鏈策略，遷往其他地區，進行本地化生產和配送，估計會帶動亞洲內部貿易及海外倉儲需求。KLN將積極善用現有多元化市場佈局，包括於東南亞及南亞國家以至美國及歐洲地區的廣泛的海外倉庫配置和空海運網絡，抓緊新政策下供應鏈重塑產生的新商機，進一步帶動綜合物流和國際貨運業務增長。

KLN二零二四年收入上升，但行政費用佔收入比例卻仍維持在偏低水平，遠勝國際同業。同時，本集團的稅息前利潤率與國際市場水平相約，而最近五年的核心經營溢利複合年增長率更勝同儕，充分展示本集團擁有的成本控制及盈利能力。配合獨特的競爭優勢，加上把握上述市場變化所帶來的新機遇，KLN將進一步推動業務整體上升，並將未來增長潛力反映在公司的市場估值之上。

財務回顧

本集團對其網絡內的所有業務單位施行統一之財務政策。該等政策因應市場情況變化及本集團財務狀況定期作檢討。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海外附屬公司所屬國家之不同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長期股本投資進行外匯對沖。就因業務活動而引致之外幣風險而言，若干附屬公司於年內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買賣交易外匯風險，惟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並將於有需要時透過訂立適當之對沖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借貸總額相等於19.02億港元(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11.38億港元及以新加坡元計值的3.17億港元)，約佔本集團為數88.21億港元銀行貸款總額之2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中，29.17億港元(約佔33%)須於一年內償還，19.08億港元(約佔22%)須於第二年償還，39.04億港元(約佔44%)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及0.92億港元(約佔1%)須於五年之後償還。本集團維持大部分銀行貸款以無抵押方式獲取，無抵押債務佔銀行貸款總額約98%。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1.37億港元而言，所提供之抵押品包括對若干非流動資產(總賬面淨值為7.80億港元)之法定抵押、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及受限制及有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絕大部分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且並非持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53.6%(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1%)。該比率乃按銀行貸款與透支總額(包括分類為持作分配之資產相關之銀行貸款)除以股東及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貸款及透支信貸總額為99.80億港元，可用於為重大資本開支撥付資金。倘有需要，本集團亦將繼續獲取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18,700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人數相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100名有所減少，主要由於KEX Express Thailand於分派完成後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職員提供訓練以提升技術及產品知識。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醫療、助學培訓活動及股份獎勵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其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該等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他們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

回購永續可換股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香港順豐控股(作為賣方)訂立購買合同(「購買合同」)，根據購買合同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同意購買，而香港順豐控股同意出售可換股證券，代價為現金744,500,000港元。有關代價以現金支付，資金來自本公司最初提供予KEX Express Thailand以支持其增長及擴張的兩筆無抵押及計息的集團內部貸款項下KEX Express Thailand已償還的款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的通函。回購可換股證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已註銷所有可換股證券及其所附帶的權利。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A.2及D.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汝璞女士及黎壽昌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OOI Bee Ti女士)。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為黃汝璞女士，她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年度業績以及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相關事宜。審核及合規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符合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正式作出適當披露。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更改為「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且不再使用本公司的中文名稱「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i)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進一步建議修改本公司的現有存續章程(「章程」)及修訂本公司的現有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以(i)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為本公司提供持有庫存股份的靈活性(「建議修訂」)。建議修訂以及建議採納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述存續章程(「新章程」)及經修訂及重述公司細則(「經修訂及重述公司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的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股東已正式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以及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章程及經修訂及重述公司細則。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年度上限的修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二零二四年貨運銷售總代理框架協議、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架協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如適用)。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的過往交易金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兩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經營數據，董事會注意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定實際交易金額可能超出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現有年度上限(「現有年度上限」)。鑑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與順豐泰森集團(如適用)對有關服務的需求預期增長，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預期交易金額。因此，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建議修訂現有年度上限。除修訂現有年度上限外，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所有條款(包括定價政策及主要支付條款)及內部監控措施維持不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內容有關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年度上限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適時發出及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之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按上述地址送交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ln.com)上刊載。

本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適時發送予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股東、本集團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向本集團作出之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釋義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亞洲」	指	亞洲大陸，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大中華地區及中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KLN」	指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可換股證券」	指	本公司所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00港元的3.30厘非上市永續可換股證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洲、中東及非洲」	指	歐洲、中東及非洲
「餐飲」	指	食品及飲料
「大中華地區」	指	僅就本公告而言，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集團」或「KLN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貨運」	指	國際貨運代理
「綜合物流」	指	綜合物流
「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
「KEX Express Thailand」或「KEX」	指	KEX Expres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前稱Kerry Expres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泰國註冊之公眾有限公司並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KEX)，為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KEX股份」	指	KEX Express Thailand中每股面值為0.50泰銖之股份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	指	中國，及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無船承運商」	指	無船承運商
「大洋洲」	指	僅就本公告而言，澳洲及新西蘭
「普通股」或「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50港元之股份，或倘本公司股本曾進行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則指構成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之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第二季」或「第三季」	指	第二季或第三季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登記冊

「順豐控股」	指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境內普通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352.SZ)，而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936)，為深圳明德的附屬公司
「香港順豐控股」	指	順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前稱順豐控股有限公司)，為順豐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明德」	指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泰銖」	指	泰銖，泰國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衛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主席、非執行董事：

王衛先生

副主席、非執行董事：

郭孔華先生

執行董事：

張炳銓先生、鄭志偉先生及何捷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穎珊女士及OOI Bee Ti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民博士、黎壽昌先生、陳傳仁先生及黃汝璞女士